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ffles Interior
Raffles Interior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6)

**委任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變動**

Raffles Interior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鄭能歡先生 (「鄭先生」) 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主席」)，自2025年9月10日起生效。

黃向明先生將卸任非執行主席職務，但仍繼續留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鄭先生，59歲，畢業於湖南工業大學，為中國高級工程師。鄭先生在企業戰略發展及經營管理方面具備超過30年的深厚經驗。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為深圳市華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華瀚科技」) 的創辦人兼實際控制人，該公司為華瀚品牌旗下企業集團的旗艦公司。

鄭先生於上世紀90年代初從湖南南下深圳創業。彼創立了華瀚集團的首家公司，深耕城市地下基建領域，二十餘載篤行致遠。2011年，鄭先生成立了深圳華瀚科技，其後陸續成立深圳華瀚投資有限公司、華瀚管道系統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華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等企業集團 (「華瀚企業」)。歷經多年發展，華瀚企業業務涵蓋基建建設、高科技產品製造及智能數字系統，並於深圳及大灣區多個城市運營產業園區，以科技創新驅動發展。

華瀚企業擁有近100項數字城市地下管網系統專利與軟件著作權，其由鄭先生持有多數股權，旗下包括多家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及深圳市專精特新企業，在先進管道材料及數字化管理解決方案領域處於領先地位。

鄭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自2025年9月10日起為期三年，除非鄭先生與本公司另行協定或根據協議條款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鄭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重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鄭先生亦須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

根據服務協議，鄭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薪酬每年1.6百萬港元連同本公司將予釐定的酌情花紅，此乃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所有該等酬金乃參考現行市況以及鄭先生的職務與職責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持有瀚辰控股有限公司（「瀚辰」）70%權益，餘下30%權益則由其配偶持有；瀚辰持有5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1.0%。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鄭先生被視為於瀚辰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v)並無且不會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鄭先生為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鄭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Raffles Interior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能歡

香港，2025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能歡先生及陳明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Loke Pui San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順發先生、黃向明先生及陳聰發先生。